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

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
傳 真：04-22242865
承辦人：規股書記官
電話：(04)22232311 轉 5718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3 日
發文字號：中檢原 規 115 執更護 28 字第 03907 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5 年度執更護字第 28 號竊盜乙案應送達給
受刑人陳建國之函文一件。

說明：依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及第 62 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文件，茲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，爰依上開說明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- 二、上開受刑人應於 115 年 11 月 20 日到署執行
- 三、應送達之文件正本 1 件現由本署規股書記官保管中，應受送達人陳建國得隨時來署領取。
- 四、本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書記官

